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四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一六三次会议

2009年7月16日星期四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 主席:** 鲁贡达先生 . . . . . (乌干达)
- 成员:**
- |                         |         |
|-------------------------|---------|
| 奥地利 . . . . .           | 迈尔-哈廷先生 |
| 布基纳法索 . . . . .         | 库杜古先生   |
| 中国 . . . . .            | 刘振民先生   |
| 哥斯达黎加 . . . . .         | 吉列梅特先生  |
| 克罗地亚 . . . . .          | 维洛维奇先生  |
| 法国 . . . . .            | 德里维埃先生  |
| 日本 . . . . .            | 角茂先生    |
|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 . . . .     | 古伊德尔先生  |
| 墨西哥 . . . . .           | 埃列尔先生   |
| 俄罗斯联邦 . . . . .         | 谢尔巴克先生  |
| 土耳其 . . . . .           | 乔尔曼先生   |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 . . . | 夸瑞先生    |
| 美利坚合众国 . . . . .        | 迪卡洛女士   |
| 越南 . . . . .            | 黄志中先生   |

议程项目

塞拉利昂局势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



上午 10 时 15 分开会。

##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 塞拉利昂局势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塞拉利昂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位代表参加对该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戴维斯先生(塞拉利昂)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根据其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庭长雷娜特·温特法官和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检察官斯蒂芬·拉普先生发出邀请。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安全理事会现在将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在本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将听取雷娜特·温特法官和斯蒂芬·拉普检察官的情况通报。我现在请温特法官发言。

**温特女士(以英语发言)**：我谨诚挚感谢安理会决定召开此次重要的关于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的通报会。我作为特别法庭庭长参加安理会今天的会议正值法庭任务规定最后阶段的重要关头。因此，请允许我开门见山，因为我首先要简要介绍我们诉讼程序的最新情况，随后讨论法庭取得的成就及其对塞拉利昂公民的影响以及法庭的遗留问题和剩余挑战。

过去六年来，检方对 13 人提出了起诉，各分庭也确认了这些起诉。有 11 个人被捕并移交给特别法庭。有两人在关押期间死亡，有一人在被捕前在利比里亚被杀害，另一人的行踪依然不明。迄今为止，我们已完成对剩余 9 名被起诉者中 8 人的初审程序。

特别法庭将其程序合并为四个主要案件。在弗里敦进行了对民防部队、武装部队革命委员会(武革委)和革命联合阵线(联阵)领导人的三起审判。出于安全原因，第四起审判，即起诉利比里亚前总统查尔斯·泰勒的工作目前正在海牙进行。

特别法庭已完成弗里敦的所有三起审判，包括民防部队和武革委案件中的上诉程序。这些案件导致所有 5 人被定罪和判刑。目前，上诉分庭正在处理联阵案中提出的上诉，并将于今年 10 月作出裁决。一旦作出对联阵案上诉的裁决，特别法庭将完成在弗里敦开展的所有司法程序。在我们的最后一一起审判中，检察官今年 2 月已结案，被告方于本周开始提交证据。安理会各位成员也许已经在新闻中看到，查尔斯·泰勒目前站在证人席上，为自己作辩护。

根据最新的完成工作战略，特别法庭预计将在 2010 年 7 月作出对泰勒案的审判裁决，如有必要，将在一个月后作出量刑裁决。我们预计，一旦在 2011 年 2 月对泰勒案作出上诉判决，我们将结束特别法庭的所有司法活动。

对这些审判将持续多久作出完全预测并非易事。法院的法官控制法院的程序，但不能侵犯各方发表意见的权利。不过，应当指出，上诉分庭始终坚持了完成工作战略中规定的分配时间表。我要非常自豪地说，特别法庭的上诉分庭审结任何上诉的时间从未超过 5 个月。因此，我要请安理会放心，特别法庭将继续致力于及时和彻底实现上述里程碑目标。

特别出于这些原因，特别法庭被视为国际司法的楷模。自设立以来，特别法庭取得了许多“第一”，并在发展国际刑法方面开创了许多先例。它作出第一项关于国家特赦不适用于国际起诉的裁决。它第一个

裁定限制一位国家元首对国际刑事法庭的豁免，而且它是历史上第一个将强行招募和使用儿童兵、袭击联合国维和人员和利用强迫结婚定为危害人类罪并相应将责任人定罪的法庭。

然而，特别法庭对塞拉利昂的影响远远超出其案件中的裁定。通过具体和持续努力，特别法庭利用包括能力建设和警察调查、案件管理、法庭口译、存档、证人保护和拘押标准等方面培训在内的若干方案，向塞拉利昂人传授专门知识。此外，塞拉利昂议会通过三项两性平等法案是法庭关于两性平等问题工作的直接结果。所有这三项法律都将大大改善塞拉利昂妇女的生活。

被称为法庭王冠明珠的法庭外联科，已使我们的法律进程成为塞拉利昂国家立论和遗产的一部分。多年来，法庭开展了 1 万多次活动，包括在塞拉利昂以及利比里亚和几内亚各地的学校、村庄和城市举行的市民会议、电台节目和培训活动。

此外，特别法庭正协助塞拉利昂政府在可能的任何地方努力确保法庭所在地在法庭关闭之后的可持续性。政府确定的法庭所在地若干潜在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区域法治培训中心和缅怀战争受害者纪念馆。

尽管取得了许多成就，但仍有许多工作要做。为保持国际标准和成功完成其原定任务，特别法庭仍然受在审判和上诉结束后不会终止的若干法律义务的约束。因此，与其管理委员会一道，特别法庭一直在努力为履行这些被称为余留问题的义务确定一个适当的安排。可能将需要设立一个小型后继机构（其结构将保持最小规模），用于管理和执行这种留守职能，包括执行判决、维护特别法庭档案、保护和援助证人，以及可能审判或移交一名在逃被告的案件。

尽管短期内将需要设立一个独立的留守机制，但从长期看，应考虑与另一机构共有行政阶段，特别因为将由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执行的许多留守职能，与特别法庭的留守职

能相似。这将有助于以高效和成本-效益高的方式确保后继机构的可持续性。

安全理事会提供的援助今后将与过去一样继续重要。特别法庭上述许多成功来自安全理事会在众多场合的慷慨支持。我要特别感谢安理会通过第 1688(2006)号决议，要求所有国家在将查尔斯·泰勒移交荷兰方面予以合作；通过第 1626(2005)号决议，扩大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的任务规定，以便包括由蒙古部队一个特遣队保护法庭房舍；以及通过第 1750(2007)号决议，授权联利特派团为特别法庭提供支持，以便在征得利比里亚政府同意的情况下，在利比里亚开展活动。因此，要在未来数月成功地完成其任务，特别法庭继续依靠安全理事会和所有会员国的不可或缺的支持。这一请求今天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迫切。

正如安理会成员所知，特别法庭目前由有关国家的自愿捐款资助。尽管法庭努力节减开支和尽可能高效地运作，但法庭的财政状况非常严重。2009 年 3 月，秘书长致函各会员国，向它们表示了他对我们的供资状况的严重关切，并寻求它们的紧急支持。根据现有资金，法庭将至少迟在 2009 年 8 月第一个星期出现资金短缺，时间距现在非常短。资金短缺将提出中断我们工作的真正可能性，这对安理会在塞拉利昂和利比里亚的广泛的建设和平努力将产生灾难性后果。进程中断将向国际社会发出错误信息，从而损害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并可能质疑我们对国际司法的集体承诺。法庭将需要总计约 3 000 万美元才能成功地完成其任务。

我还要强调，用第 1829(2008)号决议的话来说，安全理事会确认“需要作出进一步安排，以处理剩余事项”。由于只要受害人和证人需要保护，而且直到每一个刑期服满为止，必要的留守机制就必须存在，纯粹靠自愿捐款来长期维持这一机制将是一项巨大而持续的挑战。还必须指出，筹资证明是一项耗时和费钱的工作。

未来 18 个月将有许多工作要做。最重要的是，我们必须在塞拉利昂审结最后一宗案件，然后将把弗里敦的设施和行动保持在最低水平，条件是我们能够及时地将被定罪人移交给一个执行国。为了完成这项工作和协助东道国，可考虑设立一个信托基金。

我们必须完成在海牙审判查尔斯·泰勒的工作，这对于维持西非境内脆弱的和平与稳定至关重要。若无足够的资金，将很难留住能干的法庭工作人员，他们可能离开去从事报酬更高和更持久的工作，这对高效运作的审判分庭不利。最后，特别法庭必须建立一个留守机制(第一个这类机制)。当其他国际法庭进入其最后阶段时，这一留守机制将对它们有用，从而为国际社会节省大笔费用。

特别法庭是安理会可以为之感到骄傲的机构。法庭的开拓性判例及其对塞拉利昂司法系统的影响是堪称典范的成就。我确信并希望，国际社会将允许我们这一有效和能干的法庭成功地完成其任务。为证明不仅仅是我认为特别法庭正在做有效和能干的工作，请允许我宣读我几天前收到的一封信：

“纽约

“尊敬的先生们和女士们：

“请收下这一小笔捐款，以帮助贵法庭的工作。至关重要的是，你们应继续你们的重要工作。感谢你们的努力，并请继续做你们的工作。谢谢你们。

“兹附 20 美元，作为资助。我知道，这钱不多，但如果世界各国政府不资助你们的工作，个人也许会这样做。”

难道这不是一封精彩的信吗？我将保留这封信，把它与那 20 美元一起带到塞拉利昂，并把它装在一个框子里，以便向我们的人民显示，他们并非在孤军作战。

最后，我要就特别法庭自其设立以来从联合国获得的支持向安全理事会和会员国再次表示感谢。我还要代表特别法庭法官及工作人员，向特别法庭管理委

员会和联合国法律事务厅表达我们最深切的感谢，感谢他们始终为法庭提供宝贵的帮助和意见。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温特法官的通报。

我现在请斯蒂芬·拉普检察官发言。

**拉普先生(以英语发言)**：在开始发言前，首先让我表示，我赞同温特庭长的意见，并感谢安理会决定召开本次有关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的通报会。

安全理事会第 1315(2000)号决议回应塞拉利昂政府提出的一项要求，并认识到对该国人民所犯下的罪行非常严重，请秘书长谈判达成一项协议，设立一个独立特别法庭。该法庭应提供一个可靠的司法和追究责任制度，即可追究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的人的刑事责任，和通过这项工作，对恢复与维持和平有所贡献。

塞拉利昂曾有数千人被肢解、数万人被杀害，并更有几十万人遭到性暴力侵害。特别法庭通过将那些犯下最凶残罪行的人绳之以法，为受害者伸张正义。

正如温特庭长报告，特别法庭已经在弗里敦完成三起有多名被告同被起诉的案件的审判工作，其中两起已经完成上诉结案，第三起还在上诉过程之中，有望在 2009 年 10 月结案。各位成员可以回顾，上次 2007 年 6 月特别法庭主要负责人在安理会上发言(见 S/PV. 5690)指出，第四起审判才刚开始，检方正在宣读诉状。这是对利比里亚前总统查尔斯·泰勒进行的审判。

自那时以来，已有近 91 人前往海牙出庭作证，其中所有作证的人几乎都来自塞拉利昂或利比里亚。他们能够亲自到荷兰出庭见证这一历史性程序，是因为安全理事会第 1688(2006)号决议为区域安全起见，为特别法庭在异地开庭审判此案提供了便利。

自 2008 年 1 月证人开始作证以来，对泰勒案的审判工作进展顺利，透明度、开庭效率和公平性都高。本周，审判程序已进入辩护阶段，首先将由辩方呈词，随后由被告本人即前总统泰勒出庭作证。随后由辩方

其他证人作证，法庭将保证被告有权针对检方起诉书的内容作出充分辩护。我们有信心完成审判，在 2010 年中旬宣布判决，并在 2011 年年初完成上诉程序。

如温特庭长指出的情况，弗里敦审判程序为国际人道主义法带来了历史性发展，其中最著名的是开创性地认定在武装冲突中使用 15 岁以下儿童兵为国际罪行的先例，随后又判定 5 名被告犯有这项罪行，创历史之先。特别法庭还首次宣判非国际武装冲突中犯下恐怖主义行为的罪行。最近又对涉及革命联合阵线(联阵)的案件作出判决，成为历史上因袭击联合国维和人员而被定罪的首案。对这种罪行，1994 年《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早有规定。通过这一先例，向联合国通过其会员国已经和即将派遣部队维持和平与安全的世界各地的冲突地区传递了一个明确的信息。

塞拉利昂内战期间，有许多人成为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罪行的受害者。特别法庭继续作出重大贡献，为这些受害者伸张正义。法庭宣判性奴役罪名指控成立，它既是战争罪，也是危害人类罪，这在历史上是第一次。法庭进一步承认，强迫婚姻是一种无人道行为，构成危害人类罪，并在 2 月份据此下达第一批判决书。

这类罪行涉及的范围更广。通过起诉这类罪行和强调它们属于恐怖主义行径，检方起诉了一个案例，显示进行这样的性暴力是要压制平民和在平民中间制造恐惧的战略的一部分。在最近有关联阵的判决书中，再度首次要一个武装运动的领导人为这些犯罪行为承担责任，不管他们距离犯罪现场多远，因为进行这些罪行是一项共同阴谋或计划的一部分。

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号和第 1820(2008) 号决议承认，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妇女与女孩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助益匪浅，因此号召各方保护妇女与女孩免遭基于性别的暴力，并强调各国拥有杜绝有罪不罚现象和起诉犯下此类罪行的人的共同责任。特别法庭的工作有助于这两项决议的执行。

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象征着非洲联盟与国际社会之间的伙伴合作，所有这些都是该法庭的成绩。该法庭的工作人员 60% 在塞拉利昂境内，塞拉利昂公民担任法庭各部门高级职务，其中包括我的副检察官约瑟夫·卡马拉。法庭还最优先强调外联工作，准确地向塞拉利昂全国人民并就泰勒一案向利比里亚人民介绍法庭相关程序的信息。伸张正义虽然重要，但让法庭服务的对象看到法庭伸张正义也同样重要。

随着特别法庭程序即将结束，必须开始解决建立机制处理留守问题。温特庭长已经多次提及这方面问题。让我着重谈一谈其中一个直接属于检方责任范围的问题。

该问题涉及一名被法庭起诉却依然逍遥法外的嫌犯约翰尼·保罗·科罗马。泰勒一案证人作证指出，他们曾经听到科罗马在被法庭起诉后不久即在利比里亚境内被杀害身亡的消息。但是，尽管检方认真努力，但迄今无法找到和确认其遗体，而且科罗马在次区域现身的传言不断。科罗马先生曾经担任武装部队革命委员会(武革委)领导人。在 1997 年至 1998 年武革委-联阵军政府统治塞拉利昂的 9 个月期间，他曾经是该国的实际国家元首。武革委的其他三名领导人已经经过审判，而且被定罪。如果法庭关闭后，科罗马重新露面，不再需要因其被控各项罪行接受法庭审判，该国及国际司法均难以接受。因此，检方一直在与塞拉利昂和其他两个国家政府当局讨论，并将在特别法庭程序工作结束前采取措施，确保此后仍可在国家司法体系中起诉科罗马。

温特庭长谈到，执行法庭判决需要各国合作。大家都接受，被法庭定罪的犯人必须在安全和符合国际标准的监狱服刑。塞拉利昂政府已经表示，希望这些人能在塞拉利昂境外服刑。我们检方也同意，因为我们担心证人的安全与保障，也担心特别法庭工作人员的安全与保障。因此，有必要与其他国家达成有关执行判决的协议，规定执行判决的国家将承担关押囚犯的费用或通过留守机制继续提供资金支付这方面的开支。

在法庭结束之后仍有两个问题必须解决。法庭及其管理委员会正在拟定建立一个规模很小的留守机制的建议。它也可作为在我庭之后结束的其他国际法庭的借鉴。不过，即使这一机制非常小，但我们仍将需要继续保持有保障的资金来源，直至所有犯人刑满释放，所有挑战也得到处理。

尽管必须解决留守机制今后的资金问题，但也许把法庭目前的财政状况形容为迫在眉睫的危机并不为过。即使捐助方今年认捐的所有捐助款较早到位，而正如庭长告诉安理会的那样，这一点尚不明确，目前我们手头的资金仍将在 8 月用完。如果今年这些捐款较早到位，我们的资金仍将在明年初，在下一轮认捐开始前耗尽。特别法庭将没有必要资源来完成其工作。

我们深切感谢提供了自愿捐助的会员国的支持，这些捐助使特别法庭得以走到如此接近完成其使命的今天。我们大家都衷心感谢秘书长为我们致函会员国，最近一次是在 2009 年 3 月 16 日。目前，尽管我们知道安全理事会不直接参与财政问题，但我们恳请安理会和安理会主席考虑敦促会员国作出认捐并提供捐助，以便特别法庭能够结束弗里敦的联阵案上诉工作和海牙查尔斯·泰勒案具有历史意义的程序。

对塞拉利昂平民犯下的严重罪行是设立特别法庭的初衷。我们请求得到必要的合作和支持来完成法庭的任务规定，以便能够为这些罪行的受害者伸张正义。正如安全理事会在第 1215 (2000) 号决议中所设想的那样，这将有助于和解和尊重法治。这还将发出一个有力信息，即国际社会坚决支持为追究犯下此类暴行者的责任，并通过这样做制止在今后犯下这些暴行所设立的机构，从而使其他人免遭塞拉利昂无辜民众遭受的暴力、伤害和死亡。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拉普检察官的通报。我现在请希望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夸瑞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庭长和检察官今天上午

所作的非常翔实的通报，并感谢他们正在开展的帮助为塞拉利昂人民伸张正义的一切工作。我们也欢迎塞拉利昂代表参加安理会今天的会议。

自我们上一次审议特别法庭的工作以来，塞拉利昂已取得重要进展。2007 年 9 月的选举是该国的另一个里程碑。这些选举表明，尽管经历了长达十年的冲突，但塞拉利昂正开始巩固和平并重建其民主机构和传统。巩固工作的一部分是重建法治和杜绝有罪不罚。特别法庭在这一进程中发挥了中心作用。

联合国大力支持特别法庭，因为我们是塞拉利昂的朋友。我们通过切实的具体行动表明了这种支持。我们是特别法庭的最大捐助国之一，自 2002 年以来已为法庭的运作捐资约 3 200 万美元。我们还积极参加在纽约的特别法庭管理委员会。

法庭目前正进入其工作最后阶段。安全理事会在查尔斯·泰勒审判中的辩护工作开始的同一星期审议法庭的工作是重要的。他是因战争罪受审的首位非洲国家元首，也是移交特别法庭的最后一名被告。我们相信，泰勒先生将根据国际公认人权准则接受公正审判。如果泰勒先生被定罪，我们随时准备在联合王国监禁他。

正是因为法庭正进入其工作的最后阶段，正如温特庭长所说的那样，我们必须紧急处理法庭的遗产和剩余问题。与法庭本身一样，拟议的留守机制规模小，而且经济划算。法庭的支持者必须考虑如何为该机制提供资金，它如何与其它国际法庭的后续机制相适应，以及它如何在国际司法和节约资金两方面都为国际社会提供最佳服务。有效维持留守职能对司法程序到目前为止的完整性而言至关重要。

即使在最后阶段，法庭仍继续努力尽快完成其任务，并尽可能提高效率，节约预算，这一点依然重要。同样，至关重要的是，国际社会应确保特别法庭获得完成其有价值工作所需的资源。我们今天听到法庭财政状况即将出现危机。我们要大力敦促会员国进一步提供需要的财政捐助，以资助法庭工作的最后阶段。

我们感谢正在与法庭就加强服刑和转移证人问题进行合作的国家。

最后，我们要承诺为法庭继续开展工作提供支持，因为法庭在帮助塞拉利昂实现持久和平方面发挥了不可或缺的作用。我们对法庭庭长、检察官、法官及其所有工作人员致以敬意。

**乔尔曼先生** (土耳其) (以英语发言)：我谨欢迎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庭长雷娜特·温特法官和斯蒂芬·拉普检察官，并感谢他们作了全面通报。主席先生，我也要感谢你召开此次非常及时的会议，因为这恰逢正在海牙进行利比里亚前总统查尔斯·泰勒案的辩护听讯工作。这一案件是法庭最重要的工作之一。因此，安理会跟上特别法庭的工作非常有益。

塞拉利昂在 1990 年代经历了危急时期。现在，我们非常高兴地看到，这个饱经战争创伤的国家摆脱了困难时期，出现了充满希望的和平稳定迹象。因此，我们赞扬该国人民和政治领导人展现坚忍不拔的精神，并采取果敢步骤走向团结与和解。同时，我们也高度赞赏特别法庭在努力在塞拉利昂制止有罪不罚现象和推动法治方面的重要作用。

确实，自成立以来，特别法庭为此做了令人印象深刻的工作，不仅为国家的和平与和谐，而且也对区域稳定与理解作出了贡献。在这方面，我们同意温特庭长的看法，即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是国际司法的典范。正如她所指出的那样，法庭在发展国际刑法方面开创的许多先例都值得强调。

具体而言，我还要祝贺特别法庭在 2008 年取得的重要成就，如结束了四起审判中的两起审判，即武装部队革命委员会(武革委)案和民防部队案。我们希望，革命联合阵线(联阵)案通过作出上诉判决也将很快结案。由于与利比里亚前总统查尔斯·泰勒有关案件的重要性，我们认为继续特别法庭的宝贵工作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更加重要，因为审判查尔斯·泰勒得到了全世界的关注，它将是国际社会杜绝有罪不罚现象努力中的一个转折点。

确实，特别法庭处理的这四起案件中每一起的公正和有效审判进程都将向每一个当事方发出明确信号。我们希望，这也将制止世界各地的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毕竟，犯下此类罪行的人必须知道，国际社会将追究他们对其行为的责任。

我们认为，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将在法庭庭长和检察官所述时间表内成功完成其工作。对我们来说，成功完成工作比仅仅遵守时限更为重要。因此，我们认为，我们在给予法庭需要的时间方面应当有灵活性，要考虑到当前各项任务的需要。此外，有效完成法庭的工作还将取决于是否可以得到必要资源。在这方面，国际社会继续作出的贡献也应当被视为完成工作战略的一项必需内容。就土耳其而言，自设立特别法庭以来，它始终为法庭提供自愿财政捐助。

最后，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将开创另一项先例，那就是它是第一个建立留守机制的国际法庭。在我们讨论完成工作战略时，这也是值得指出的一点。我们认为，这项留守机制能够成为其它国际法庭也可以效仿的榜样。

最后，我们感谢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庭长和检察官非常宝贵的工作，并祝愿他们今后办案一切顺利。

**维洛维奇先生** (克罗地亚) (以英语发言)：请允许我首先欢迎并感谢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庭长和检察官向安全理事会介绍法庭在执行任务方面所取得的巨大进展的最新情况。我们赞赏他们本人对执行这项任务作出的努力。

成立该法庭开创了国际刑事司法的先例，同时，法庭的判例和取得的成就是对全球消除有罪不罚现象和加强法治工作的巨大贡献。它继续表明和平与正义并不相互抵触。

今年年初，在对塞拉利昂内战期间实施暴行的革命联合阵线领导人定罪方面取得了重大的里程碑式的进展，发出了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不能不受惩罚的有力信息。

克罗地亚继续密切关注查尔斯·泰勒在海牙受审的情况。我们赞赏法庭开展的广泛外联工作。这些努力与法庭的能力建设项目一起，不仅扩大了人们对法庭任务的认识和了解，而且维护了法庭遗产，从而助长了塞拉利昂和西非地区的持久和平与稳定。

在弗里敦开展的业务接近完成，但我们知道某些挑战依然存在。资金问题仍是法庭现阶段的关键问题。一个迫切但悬而未决的问题是如何为执行判决作出适当安排并提供适当资金。我们欢迎法庭及其管理委员会为处理这些问题所采取的步骤。

我们还知道，继续提供国际支持对于法庭有序完成工作是不可或缺的条件，而完成工作又将是确保其留下持久遗产的最好保证。作为一个特设机构，特别法庭将在国际司法领域再次开创先例，那就是它要提供解决办法来支持其留守职能，而同时在确保继续保护受其工作影响者的人权方面遵守国际标准。我们支持法庭为此所作的努力。

克罗地亚高度赞赏有机会，在安全理事会国际法庭问题非正式工作组正在开展讨论的情况下，与特别法庭代表进行协商。安理会非正式工作组正在研究建立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留守机制的多种选择。克罗地亚希望看到这种交流继续下去，这种交流肯定会是双方都关心的，也肯定会是互利的。

**迈尔-哈廷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庭长雷娜特·温特法官和检察官斯蒂芬·拉普先生非常翔实的通报。请允许我补充一点，我们对一位曾在科索沃担任国际法官时有过杰出表现的奥地利国民担任这一重要法庭的庭长感到荣幸。

奥地利长期以来致力于支持和促进各种加强法治、促进人权和制止犯有最严重罪行者不受惩罚的现象的努力。因此，我国代表团高度赞扬特别法庭努力将 1991 年以来在塞拉利昂武装冲突期间犯有罪行的

人，包括 2006 年春天被捕的利比里亚前总统查尔斯·泰勒绳之以法。

法庭的工作对于确保问责以及促进塞拉利昂和解、建设和平和重建法治至关重要。特别法庭在国际和国家一级遏制有罪不罚现象和加强法治方面发挥着先导作用。正如庭长和检察官指出的那样，法庭作出的判决对国际刑事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发展，特别是对于征召和使用儿童兵问题及强迫婚姻问题，作出了很大贡献。正如检察官所言，重要的是要指出，塞拉利昂律师在这些工作中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在国家一级，法庭的活动，包括能力建设和外联方案，都有助于加强塞拉利昂司法系统。不过，仍需在该领域作出进一步努力。

正如温特庭长今天强调的那样，特别法庭还面临许多重要挑战。首先也是最重要的是，法庭非常拮据的财政状况令人深感关切。众所周知，特别法庭的经费完全来自自愿捐助，而现有资金，正如所说的那样，到 8 月初将耗尽告罄。我们和温特庭长一样，紧急呼吁各国帮助缓解法庭严峻的财政状况。奥地利政府已多次向法庭提供自愿捐助，最近一次是在秘书长 3 月份发出呼吁之后。

第二，法庭正尽最大努力实现完成工作战略和最后完成工作，包括尽早审结泰勒案，同时保持进行公正审判和正当程序的所有标准，并在该地区群众当中进行有效的外联工作。奥地利完全支持这些努力，并赞赏关于法庭所有司法活动将于 2011 年 2 月完成的预测。

最后，我们必须铭记，在审结最后一批案件时，特别法庭的工作并未结束，而是说，法庭在关闭之后，正如所说的那样，还必须执行许多留守职能。作为负责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问题特别法庭留守问题的安全理事会国际法庭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奥地利非常密切地关注特别法庭及其管理委员会正在就有关问题进行的讨论。这些问题是，建立一个小型后续机构，管理和执行此类留守职能，包括执行判例、维护

档案、保护证人以及可能审理或移交仍然在逃的约翰尼·科罗马一案。

有鉴于此，奥地利还支持提议建立信托基金来承担特别法庭监管囚犯的费用，使这些囚犯能够在适当的执行国服刑。尽管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与两个特别法庭之间存在着不少法律和实务上的区别，但从本质而言，我们面临着相同的挑战——关闭国际刑事法庭，就象有些人所说的那样，看来这要比设立新法庭复杂得多。我们愿进一步加强工作组成员与特别法庭及其管理委员会之间的非正式对话和交流看法。

最后，我愿感谢特别法庭庭长、各位法官、检察官、书记官和所有工作人员为了实现国际正义所作的不懈努力，并要重申奥地利将继续配合和支持特别法庭。

**迪卡洛女士** (美利坚合众国) (以英语发言)：我谨欢迎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庭长雷娜特·温特法官和法庭检察官斯蒂芬·拉普今天来到安理会，并感谢他们作了通报。我国政府要就法庭迄今取得的重大成就向他们表示祝贺。我还要欢迎塞拉利昂代表来到安理会。

他们今天是在一个关键时刻向安理会通报情况的，因为法庭即将完成其最后阶段的任务。在美国看来，法庭工作的成功完成以及一个可行留守机制的设立仍然是我们的优先事项。

美国在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的设立方面起了重要作用，并且是法庭的最大财政支助者。自法庭于2002年成立以来，美国向法庭提供了逾6000万美元捐款。我们欢迎过去各方向法庭提供的广泛财政支助，我们鼓励所有会员国向法庭提供支持，帮助确保伸张正义，使有罪不罚现象不致得到容忍，并确保塞拉利昂和该区域在未来岁月里能够继续追责，维持和平与安全。各方必须继续向法庭提供支持，以使它完成任务。

塞拉利昂政府一直是法庭工作中强有力的坚定合作伙伴。法庭通过确立透明与独立的司法程序，在

促进和平与稳定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法庭的关闭，塞拉利昂历史上的一个篇章实际上将告终结。

美国全力支持法庭努力将其结构性知识转给塞拉利昂当局。我们认为，充分汲取过去的所有经验教训对于该国目前的民主发展来说，有着重要意义。特别法庭在这方面可提供很多经验。在法庭的任务完成后，国际社会当然将继续努力支持塞拉利昂的和平建设和长期社会经济发展。

美国很高兴有机会担任特别法庭管理委员会成员。我们赞扬加拿大在担任主席期间所做的工作。我们也赞扬法庭工作人员在评价留守机制备选方案方面所做的工作。我们赞扬他们努力在法庭运作中降低成本并提高效率。美国仍然致力于设立一个高效率、高成本效益的成功留守机制。

最后，我们再次感谢法庭庭长、检察官、代理书记官长及其工作人员尽忠职守，全力开展工作。法庭在国际刑法领域取得了新的突破，包括确定使用儿童兵为一种国际罪行，将性奴役定为一种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法庭通过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并努力为塞拉利昂人民伸张正义，营建了一套具有重大影响力的遗产。

**黄志中先生** (越南) (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由衷感谢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庭长雷娜特·温特法官和法庭检察官斯蒂芬·拉普在安理会就特别法庭的活动，特别是其完成工作战略的实施情况作了通报。越南代表团也欢迎塞拉利昂代表出席今天的会议。

越南一直满意地密切注视塞拉利昂政府在执行其巩固和平与经济复苏计划方面持续取得的成就。这些成就在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拉利昂综合办事处的第六次报告(S/2008/281)中得到了确认。在这方面，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的设立和运作已被证明是对该国和平与安全发展的一个积极贡献。

我们要借此机会赞扬特别法庭已经完成和正在进行的审判工作以及法庭在国际刑法方面立下的重要先例。我们非常感兴趣地注视特别法庭完成工作战

略的制订和实施，该战略的内容包括设立一个留守机制。在安全理事会成员审议其他两个国际刑事法庭，即前南斯拉夫问题法庭和卢旺达问题法庭所涉类似问题的時候，这些对安全理事会成员来说，将是很有助益的指南。

**谢尔巴克先生** (俄罗斯联邦) (以俄语发言)：我谨以俄罗斯联邦代表团的名义感谢特别法庭负责人今天所作的通报，并表示赞赏该法庭在消除有罪不罚现象方面作出的重大贡献。我们也欢迎塞拉利昂代表出席今天的会议。

特别法庭自设立以来为起诉那些从事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的个人开展了认真的工作。它在国际刑事司法领域积累了宝贵经验，而且从某些方面讲，这些经验十分独特。尽管面临财政困难，法庭已经证明它具备效力。

同样重要的是，特别法庭对加强塞拉利昂和整个次区域的稳定作出了贡献。这方面的重要任务包括为塞拉利昂的国家机构提供协助，尤其是在安全和司法方面，此外也包括解决与前战斗人员重返和平生活有关的问题。

特别法庭的活动表明，在冲突后社会中，伸张正义与和解不一定相互冲突，在建设和平进程中，两者可以是相辅相成的。我们欢迎在法庭完成工作的时限临近的时候，法庭审理工作中出现的势头。迄今已全面审理两起大案，这将使得法庭能够集中精力进行剩余的审判。其中普遍公认的最复杂而且在政治上最敏感的是对利比里亚前总统查尔斯·泰勒先生的审判。我们正密切关注这方面的事态发展。

我们注意到特别法庭在设立未来留守机制方面取得的进展。我们认为，该机制将是一个精干而且成本效益高的临时机构。

最后，我们注意到特别法庭在向公众宣传其活动方面取得的大量成就，以及它为建设和平进程的司法和执法能力而作的努力。我们认为，特别法庭在这方

面开展的项目如果能够得到成功实施，将会成为特别法庭未来所遗留传统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库杜古先生** (布基纳法索) (以法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庭长雷娜特·温特法官和法庭检察官斯蒂芬·拉普先生刚才就法庭的司法活动及其完成工作战略，向我们提供了非常有助益的情况。我们也欢迎塞拉利昂代表出席会议。

设立特别法庭的目的是为了揭露一个遭受数年内战蹂躏的国家境内发生的所有罪行、暴行和其他侵犯人权行为，从而消除有罪不罚现象，特别法庭已成功地将自己融入塞拉利昂体制版图，并为在该国开展和解与重建工作，建立持久和平作了重大贡献。因此，我要与前面的发言者一样，祝贺法庭克服重重困难，特别是资金方面困难，取得了各种成果。我们借此机会赞扬塞拉利昂政府和人民与法庭进行合作。没有他们的合作，绝不可能取得目前的成果。我们欢迎西非各国给予的合作。我们也感谢为法庭运作提供了重要财政支助的各国和各机构。

在政治方面，我们注意到，塞拉利昂取得了显著进展，这应归功于塞拉利昂人民的坚定决心以及西非次区域，特别是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的支持，以及整个国际社会的大力支持。所有这些都是塞拉利昂被列入建设和平委员会议程的促成因素。

作为西非经共体的成员国，布基纳法索认为，该国持久稳定是可能的。我们呼吁国际社会继续支持特别法庭，特别是在执行其完成工作战略方面。

**角先生** (日本) (以英语发言)：我也要感谢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雷娜特·温特庭长和斯蒂芬·拉普检察官所作内容翔实的通报。鉴于查尔斯·泰勒案中的辩护陈述已于7月13日开始，并由于2007年上一次通报以来其他案件取得的进展，他们向安全理事会通报情况是非常及时的。我还欢迎塞拉利昂代表今天出席会议。

日本坚决致力于在国家和国际一级伸张正义和实现法治。我们认为，国际刑事法庭和混合刑事法庭

在这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因此，我们一直竭尽全力，为各种刑事法庭的活动作出贡献。

我借此机会重申，日本全力支持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进行的活动。特别法庭设在一个有人犯下严重罪行的国家。尽管前总统查尔斯·泰勒一案的审理由于若干原因而不得不在海牙进行，但特别法庭贴近塞拉利昂人民和执行有效的外联方案都有助于获得受影响人民的理解和认可。特别法庭的这一独特性质值得注意，它为未来对冲突局势中所犯罪行的审判提供重要的经验教训。

日本高度赞赏法官、检察官和书记官作出的努力，他们为迄今取得的重大进展做出了巨大贡献。我们还赞赏由加拿大担任主席的管理委员会作出的不懈努力；该委员会一直在处理特别法庭所面临的若干困难。日本强烈希望，通过特别法庭和捐助国的持续努力，法庭将能够克服目前的财政难题成功地完成任务。

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在应对史无前例的法律和实际挑战方面发挥了先导作用。有关审判结束后特设法庭留守职能的问题，是特别法庭必须在其他国际法庭之前应对的另一项史无前例的挑战。尽管特别法庭与其他法庭之间存在着重要的不同之处，但日本希望，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的经验将为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及其他法庭在这一问题上提供有益的借鉴。

**埃列尔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墨西哥与其他成员国一样，感谢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雷娜特·温特庭长和斯蒂芬·拉普检察官就特别法庭的工作、它所取得的成就和所面临的挑战向安理会提出的详细通报。我们还欢迎塞拉利昂代表出席会议。

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是国际刑事司法领域的先导和楷模。它为国际法学的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并且作出了对国际社会具有重大意义的裁决。不过，法庭的最重要工作无疑是其努力对塞拉利昂人民产生极为积极的影响，首先因为它向该国人民显示，他

们在前十年时间内受其侵害的最严重违反国际人权法的行为不会不受惩罚。它还再次认定，如果要实现和平与和解，就必须同时伸张正义。

其次，法庭在该国和——我们希望——该国以外，为建立劝阻和预防最严重罪行的文化和在符合国际标准的刑事司法系统基础上加强塞拉利昂的机构能力作出重要的努力。简言之，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的工作为向和平与法治过渡作出了决定性的贡献，而这种过渡对于确保民族和解和重建的持续努力至关重要。

我国代表团认真地听取了向安理会提供的关于至迟在 10 月份完成法庭在弗里敦的所有法律进程的情况。我们还关注在海牙进行的对利比里亚前总统查尔斯·泰勒的审判。关于这一点，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通过限制一位国家元首在国际法庭面前的豁免权而作出的巨大贡献特别重要，我们对此极为感谢。

温特庭长还为我们提供了完成法庭法律活动所需的经费概算，该概算载于特别法庭管理委员会最近通过的完成工作战略之中。她还确定了法庭在执行其诸如档案管理、证人保护和判决执行等留守职能时即将面临的一些挑战。毫无疑问，国际社会必须支持这些职能和任务。

同时，我国代表团适当地注意到特别法庭所面临的紧急需要，特别是在资助其活动方面。墨西哥一直支持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的工作，特别是鉴于其取得的结果。最近几年，我国为资助法庭的工作尽了绵薄之力。这是墨西哥政府作出巨大努力的结果，而我们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我们坚信，必须打击最严重危害人类罪行不受惩罚的现象。

墨西哥再次感谢温特庭长和拉普检察官及时出现在安理会面前。我们还向他们保证，我们将继续高度关注法庭进行的各项工作。

**陈佩洁女士**（中国）：首先，我要感谢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温特庭长及拉普检察官所做的通报。我们也要欢迎塞拉利昂代表参加这次会议。

我们注意到，过去两年来，塞庭的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包括审结了两个案件，这使待处理的案件仅剩两个。我们对此予以肯定。随着审判和上诉工作接近完成，塞庭的“完成战略”目标也更清晰了。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塞庭所有的司法工作将于 2011 年早些时候结束，我们对此抱有期待。

中国一向支持塞庭的工作。我们期待塞庭的审判和上诉工作继续能够高效进行；期待塞庭能够妥善、有效地处理其遗产事宜；期待塞庭能够顺利、按时地实现其“完成战略”的工作目标。我们也希望有能力的国家继续为塞庭提供支助，协助其解决面临的一些困难，以推动“完成战略”的有效实施。

**古伊德尔先生**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同前面的发言者一样，对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庭长雷娜特·温特法官和法庭检察官斯蒂芬·拉普先生表示赞赏，并欢迎塞拉利昂代表出席会议。

我们感谢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的努力，法庭庭长和检察官今天通报了这方面情况。我们感谢他们的通报，并感谢他们与法庭其他法官和工作人员一道所作的出色工作。毫无疑问，历史将记载他们在若干重要方面丰富国际刑事与人道主义法所起的作用。

今天的通报如同昨天对安全理事会塞拉利昂问题委员会的通报一样，概述了法庭的活动，显示按照正当程序、公正与尊重被告权利原则，在实现完成工作战略方面”已取得显著进展。我们支持法庭及其管理委员会所采取的措施，特别是今年以来所采取的各项措施，其中包括修改《程序和证据规则》，为法庭工作人员提供支持，以及更新审判和上诉时间表。

鉴于这些通报以及秘书长的来信，我们认为，尽管有此进展，但有能力的国家仍然应该采取具体措施，为法庭提供人力物力。这方面情况迫切，因为法庭现在财务拮据。

我们高度重视法庭庭长有关特别法庭与塞拉利昂司法和法律体系的关系及其对该体系的影响的意

见。在讨论特设法庭时，我国一贯主张建设本国司法能力。我们今天再次重申这一主张，以期在所有这些特设法庭结束工作之后，国内司法机构有能力继续完成其未完成的程序，并充分坚持正当程序与公平审判的原则。这样可保障尊重平等原则，在有关国家巩固法治。这样也可确保国家拥有法庭档案，这些档案的重要性超越实际程序，涉及有关国家的历史，影响到民族和解进程。随着情况的变化，那些罪行的发生地以及证据和证人所在国国家司法机关有能力在国际社会的支持和帮助下，以专业化方式处理解决所有悬而未决的问题。

我们和法庭一样，关心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按照完成工作战略完成工作，因此有责任通过一种机制规定任务和资源，使法庭能够尽早决定有关遗产问题的措施。

**德里韦罗先生** (法国) (以法语发言)：我同样感谢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庭长雷娜特·温特法官和法庭检察官斯蒂芬·拉普先生所作的工作。塞拉利昂内战期间犯下的罪行性质严重，需要采取相应的行动。这涉及克服对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人有罪不罚的现象。因此，自从 2002 年该法庭设立以来，法国始终在政治上充分支持由塞拉利昂政府和联合国共同设立的这一刑事法庭的活动。

在这方面，开庭审判查尔斯·泰勒是一个很好的例证，因为这是经国际司法机构起诉审判一名在位国家元首的首例。现在该案已经进入辩护阶段。这一审判不仅在塞拉利昂而且特别在利比里亚得到热切关注。这表明这两个国家的历史曾经发生不幸的交织，而且依然藕断丝连，尤其在利比里亚，而这种状况只有通过利比里亚人民自己才能得到解决。

这方面值得指出的是，联合国已经成功地采取一种区域性解决办法，在塞拉利昂国内，负责守卫特别法庭的是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的一个特遣队。这应鼓励我们继续这样做，包括把联合国在塞拉利昂的机构存在改造成为一个综合办事处，联系到建设和平委员会塞拉利昂国别组合所主张采取的包容方针。

通过今天的通报，我理解，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最迟将在 2011 年完成工作。因此，安理会应尽快对法庭完成工作战略表示看法。在这方面，法国希望最终采取的战略具有财政可持续性。塞拉利昂法院系统应与此密切相关，充分发挥作用，接管留守职能；同样，其他国家可提供支持，以便被特别法庭定罪的人可在这些国家境内服刑。

**吉列尔梅特先生(哥斯达黎加)(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愿首先感谢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庭长雷娜特·温特和检察官斯蒂芬·拉普与会和作了通报。安理会和国际社会一定对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所做的工作和开辟的道路感到骄傲。

特别法庭一直是领头羊。它是根据联合国与其一个会员国——塞拉利昂——的协议，按照共同责任模式创建的第一个法庭。不过，主要的是，它是塞拉利昂在遏制有罪不罚现象和追究严重罪行的责任方面所迈出的第一步。这些罪行极为残忍，令人震惊。

温特法官雄辩地描述，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在很多问题上开创了先例。其判例第一个制定了国际案件不适用大赦原则，确立了国家元首豁免权在国际刑事法庭受限制的原则。它还第一个确认使用儿童兵是国际罪行。它给国际刑事司法和国际法留下的宝贵遗产理应得到我们的认可和国际社会的赞扬。

现在，它将成为第一个完成司法审判并建立留守机制的法庭。这种机制在法庭关闭后仍将存在。它将成为其它法庭的榜样。在这方面，我们认识到，国际社会需要加倍努力，力争完成工作，确保为受害人讨回公道。

自 10 月以来就一直在进行的最后一项审判，是对利比里亚前总统查尔斯·泰勒的审判。该案清楚表明，法律之手也触及到了最高层政治领导人，同时保障他们有权在国际公认的程序保障下进行正当辩护。

我国代表团完全赞同，查尔斯·泰勒一案的审结对于西非保持和平与稳定至关重要。法庭的工作向安理会证明，人们有时所认为的和平与正义之间的矛盾

是不存在的。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的工作向我们表明，和平与正义并非不相容。恰恰相反，正义是确保可持续和持久和平的决定性因素。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要以乌干达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愿和安理会其他成员一样，欢迎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庭长雷娜特·温特法官和特别法庭检察官斯蒂芬·拉普，并感谢他们的通报。我还愿欢迎塞拉利昂代表与会。

乌干达赞赏法庭过去六年来所开展的大量工作。我们高度重视伸张正义，并重视与令人发指的罪行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的最大责任人不受惩罚的现象作斗争。乌干达赞扬庭长、检察官和法庭坚持完成工作战略，赞扬他们计划及时审结提交给法庭的案件。就此而论，法庭受到称赞是理所应当的，因为它是国际刑事司法的楷模。

不过，我们注意到剩余问题的挑战，这也涉及其它临时法庭。这些问题必须得到妥善处理，必须确保法庭顺利完成工作。乌干达欢迎在调查方面对塞拉利昂警察开展能力建设方案和训练。这样，法庭才能确保即便在其任务完成时，也会有连续性。在最后一人刑满之前，保护受害人和证人等方案是无法替代的。

我们还欢迎开展外联方案，这些方案确保受害人和民众了解审判的各阶段情况。只有这样，他们才能对司法系统的有效性建立信心，从而能够在充分知道虐待他们的人因为恶行而受到惩罚的情况下开始愈合进程。不仅要伸张正义，而且还要确保让人们看到正义得到伸张。特别法庭的外联方案加强了这一长期以来的法理名言。

我们关切地注意到，从现有资金看，法庭到下旬初就会出现资金严重短缺的情况，而这有可能扰乱法庭工作。重要的是，法庭的资源要具有可预测性和连贯性，以使法庭能够集中精力开展司法工作，而不受筹资活动的拖累。因此，我们呼吁国际伙伴向法庭紧

急提供所需资金，感谢国际伙伴在调集资源方面所开展的堪称典范的努力。这些资源迄今为法庭提供了支持。

最后，我感谢特别法庭庭长、检察官和工作人员所做的出色工作。

我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职能。

我现在请塞拉利昂代表发言。

**戴维斯先生** (塞拉利昂) (以英语发言)：我要感谢安理会组织本次会议，感谢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庭长和检察官向安理会通报法庭所取得的相当大的成就。

正如先前的发言者已强调的那样，自从停止敌对行动以来，我们取得了重大进展。我们得以成功组织三次选举，最近一次的选举导致了政府更迭，原反对党领导人、全国人民大会党主席欧内斯特·巴伊·科罗马组建了现政府。

塞拉利昂在建设和平进程中有着独特的经历。我们可能是第一个设立混合特别法庭以及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国家。施暴者和受害者得以去除他们身上的毒素，而应对严重暴行负责人则被移交给特别法庭审判。

我要借此机会感谢一贯给予法庭财政和道义支持的国际社会成员，呼吁他们继续给予支持，以期完成法庭的宝贵工作，直至法庭于 2011 年审结案件。我们满意地注意到，已审结两起案件，其余两起即将审结。

我要再次感谢安理会召开本次会议，感谢温特法官和拉普检察官的清晰介绍。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温特法官回应有关评论。

**温特女士** (以英语发言)：我不愿占用安理会太多时间。我们开了一个非常重要的会，对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来说尤其如此。我愿再次代表法庭表达我的谢意，感谢安理会继续提供我们迄今获得的帮助。我敦促安理会不要忘记那些冒着巨大风险挺身而出，帮助伸张正义的所有受害者和证人。我敦促安理会在我们为完成工作而做最后努力的时候，不要忘记我们。我非常感谢安理会所有成员。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拉普先生就刚才所作的一些评论作一回应。

**拉普先生** (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同温特庭长一道感谢安理会召开这次会议，并感谢你主持会议。我还要感谢安理会成员代表各自国家所作的发言，尤其感谢他们对特别法庭工作的褒奖和赞扬。致力于这项工作的人都将继续努力，直到完成任务，不辜负安全理事会对我们的支持，我想我这样说是表达了特别法庭全体工作人员，尤其是检察官办公室工作人员的心声。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的名单上没有其他发言者了。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上项目的审议。

上午 11 时 40 分散会。